

海南省教育厅文件

琼教工〔2015〕10号

海南省教育工会关于开展 2015 年女职工维权 活动月活动和第三届“三八”——“健康女性· 幸福中国”读书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厅直属学校（单位）工会：

2015 年是“三八”国际妇女节 105 周年，也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依法治省的开局之年。为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增强女职工法治观念，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决定在全省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书香“三八”等活动。现将海南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5 年女职工维权活动月活动实施方案》和《第三届“三八”——“健康女性·幸福中国”读书活动实施方案》转发给你们。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根据《关于开展 2015 年女职工维权活动月活动实施方

案》要求将本单位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的总结报告、情况统计表、典型案例及图片视频资料于4月1日前报送我会，以便上报省总工会。

二、请各单位根据《第三届“三八”——“健康女性·幸福中国”读书活动实施方案》要求于4月3日前推荐1篇优秀作品的电子版及书面材料报送我会，以便上报省总工会。

联系人：沈寞，联系电话：65384730，邮箱：51233785@qq.com。



(此件依申请公开)

关于开展2015年女职工维权行动月 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主题

女职工法治宣传教育与权益维护。

二、活动内容

(一)大力宣传普及女职工权益保护法律法规。以《劳动法》颁布实施20周年和《特别规定》颁布实施3周年为契机,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并充分运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微信等各类传播手段,大力宣传依法治国理念,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

(二)继续深化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工作。依法推动企业深入开展平等协商与集体合同,将《特别规定》内容纳入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依托联席会议制度、三方协商机制、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和厂务公开制度,不断提高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签约、履约率,切实保障女职工同工同酬、同职同权,有效维护好女职工的合法权益。

(三)广泛开展群众性女职工劳动安全隐患自查活动。充分发挥工会女职工组织优势,在女职工相对集中和职业安全隐患高危行业,广泛开展群众性职业安全隐患自查活动,将女职工劳动

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纳入“安康杯”竞赛活动内容，结合企业安全生产培训、职业危害防治和班组安全管理，动员广大女职工立足本职岗位，联系工作实际，学习职业安全卫生知识，增强自我防护意识，规范安全生产程序，开展安全隐患自主排查，提出对策建议，最大限度消除安全隐患，防范事故发生，保障女职工生命安全和生育健康。

（四）建立完善女职工权益维护工作机制。围绕全面深化改革进程中涉及女职工特殊权益保障的新情况新问题，协调政府职能部门强化监督检查，推动建立和完善女职工权益维护调研评估机制、监督检查机制、劳动争议调解机制，逐步构建政府主导、工会监督、女职工参与的女职工权益维护工作格局。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集中开展维权行动月活动。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按照此次活动内容和工作要求，将开展维权行动月活动作为2015年女职工重点工作，关爱广大女职工身体健康、提升女职工法律意识，切实维护女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结合本地工作实际，自行确定本地活动周期、宣传方法和活动形式，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开展活动的成功经验，确保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取得实效。“三八”节前后，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与省财贸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等联合开展维权行动月活动，以“情系女职工，维权送关爱”为主题，重点开展女职工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二)突出活动重点，不断提高维权行动月的实效性。本次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要以女职工相对集中、职业危害相对严重的产(行)业为重点领域，以一线女职工、女农民工、女劳务派遣工为重点对象，通过普法宣传教育、安全隐患自查和集中整改相结合的方式，依法推动解决女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突出问题和实际困难。

(三)创新活动方式，着力扩大维权行动月活动参与面。各级工会在组织实施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中，要准确把握与女职工、特别是青年女职工的维权需求，开阔思路，创新载体，广泛普及政策法规，解读相关知识，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努力扩大基层企业和一线女职工参与面。

请各级女职工组织于2015年4月10日前，将本地区本单位开展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的总结报告、情况统计表、典型案例及图片视频资料报省总女职工部。

附件

2015 年海南工会女职工维权行动月活动 开展情况统计表

工会

联系人及电话

组织 工作	参加活动街镇 (个)	参加企业 (家)	参加职工 (人)	参加女职工 (人)
活动 情况	集中宣传 (场、次)	法律咨询 (场、次)	专题讲座 (场、次)	知识竞赛 (次)
	开展隐患自查 街镇(个)	开展自查活动 企业(个)	查处安全隐患 (起)	解决侵权问题 (个)
宣传 报道	参与报道媒体 (家)	开辟专题专栏 (个)		各类宣传报道 (篇)
活 动 小 结				

案例名称 _____

案例内容：（可附图片视频资料）

典
型
案
例

关于开展第三届书香“三八”——“健康女性·幸福中国”读书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名称

第三届书香“三八”——“健康女性·幸福中国”读书活动

二、活动时间

2015年2月10日至2015年9月30日

三、活动主题

健康女性 幸福中国

四、活动意义

党的十八大报告首次将“开展全民阅读活动”纳入我国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之中，倡导全民阅读，营造“多读书、读好书”的良好社会氛围，努力建设“书香中国”。以“健康女性·幸福中国”为主题的第三届书香“三八”读书活动的宗旨是：传播阅读理念，培育女性阅读习惯，提升女性阅读能力，引领和带动全民阅读；倡导女性树立科学健康观，提升健康素养水平，做自己和家人的健康天使；激励女性热爱自己的性别，全面修炼自己，轻轻走向完美，快乐、幸福地生活和工作，为建设国际旅游岛、创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范例，实现绿色崛起、谱写美丽中国海南篇章凝聚精神力量，提供有力的文化支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奉献力量。

五、活动用书

由红旗出版社出版发行的《轻轻走向完美》(毕淑敏著)、《做自己的健康天使》(高莉敏、张世琨主编)、《阳光与幸福同在——第二届书香“三八”优秀征文集》(全两册)等。各市、县、产业、系统、省直属基层工会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愿订阅,征订活动用书与咨询问题可直接与第三届书香“三八”——“健康女性·幸福中国”读书活动组委会联系

六、征文内容与要求

1. 征文内容

以“健康生活,完美人生”为主题,可任选以下内容立题:健康、爱情、婚姻、家庭、工作、心态、幸福。标题自拟,体裁不限。

2. 征文要求

(1) 征文作品必须是本人原创。

(2) 征文作者只限女性。

(3) 征文标题紧扣活动主题,作品内容与文章标题相符,言之有物,感悟深刻,富含哲理,给人以启迪。

(4) 结构设计合理、完整,层次分明,段落整齐,逻辑性强。

(5) 文字通顺,言精意美,有文采。

(6) 字数控制在1000~2500字之间(说明:少于1000字、多于2500字不予参评)。

(7) 提供 word 格式电子稿

(8) 请在征文作品的题目下方注明作者姓名、性别、工作单位、地址和手机号码、电话号码、QQ 号等联系方式（说明：信息填写不全的作品不予参评）。

3. 请各市（县）总、省产业（系统）、省直属基层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结合实际，自行开展读书活动。4 月 15 日前择优选择 3 篇作品的电子版及书面材料并排序报省总女职工部。